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19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關聯交易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0年12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董文標、洪崎及梁玉堂；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盧志強、劉永好、王玉貴、陳建、黃晞、史玉柱、王航、王軍輝；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聯章、王松奇、梁金泉、王立華、秦榮生及韓建旻。

* 僅供識別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交易內容：

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四次臨時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出具以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為保函受益人的融資性保函的議案》，同意出具以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為受益人的融資性保函，保函總金額約 20 億元。

● 回避事宜

上述交易為關聯交易，關聯董事回避

● 關聯交易影響：

關聯交易是本公司正常銀行經營業務，對本公司正常經營活動及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

一、關聯交易概述

根據《公司法》、《商業銀行與內部人和股東關聯交易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商業銀行信息披露特別規定》及《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上述關聯交易的總額佔本公司最近經審計淨資產值的 2.25%。按照本公司關聯交易管理的相關制度，需提交董事會審議。

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四次臨時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出具以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為保函受益人的融資性保函的議案》，同意出具以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為受益人的融資性保函，保函總金額約 20 億元。操作模式：1、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委託貸款委託人）通過第三方銀行（委託銀行）與本公司信貸客戶（委託貸款借款人）簽訂委託貸款合同。2、本公司根據授信企業（委託貸款借款人）申請，向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保函受益人）出具保函或簽訂擔保合同，為委託貸款借款人向委託人借入的委託貸款提供

擔保，該保函額度納入借款人在本公司授信敞口額度統一管理，保函授信經本公司有權人審批同意；同時，本公司落實保函審批要求的反擔保手續後，保函生效。委託銀行根據委託人指令，發放委託貸款至借款人帳戶。3、委託貸款到期，借款人自行歸還委託貸款，或在本公司授信額度內提用授信，歸還委託貸款。

二、關聯方介紹

本公司董事史玉柱為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董事，持有該公司 39% 的股權，因此，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關聯公司。

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成立於 2006 年，註冊資本為 150 萬美元，是一家以網絡遊戲為發展起點，集研發、運營、銷售為一體的綜合性互動娛樂企業。公司目前主要產品有《征途》、《巨人》等。

三、關聯交易的主要內容和定價政策

出具以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為受益人的融資性保函，保函總金額約 20 億元。操作模式：1、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委託貸款委託人）通過第三方銀行（委託銀行）與本公司信貸客戶（委託貸款借款人）簽訂委託貸款合同。2、本公司根據授信企業（委託貸款借款人）申請，向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保函受益人）出具保函或簽訂擔保合同，為委託貸款借款人向委託人借入的委託貸款提供擔保，該保函額度納入借款人在本公司授信敞口額度統一管理，保函授信經本公司有權人審批同意；同時，本公司落實保函審批要求的反擔保手續後，保函生效。委託銀行根據委託人指令，發放委託貸款至借款人帳戶。3、委託貸款到期，借款人自行歸還委託貸款，或在本公司授信額度內提用授信，歸還委託貸款。

定價政策說明：本次融資性保函費率主要依據市場原則確定，與本公司其他客戶執行相同的定價標準。

四、進行關聯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關聯交易對上市公司的影響

對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關聯交易是本公司正常銀行經營業務，對本公司正常經營活動及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

五、獨立董事意見

本公司出具以上海征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為保函受益人的融資性保函事項符合中國銀監會、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等監管部門相關法規的要求，審批程序符合《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及其他制度規

定，交易公允，沒有發現存在損害其他股東合法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0年12月22日